檔 號：

保存年限:

**XXXX室內樂團 函**

地址：桃園市…….

承辦人:

電話：(03)

傳真：(03)

電子信箱：

**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文化局**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發文字號：XX字第10500000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**主旨：有關本團辦理「ABCDEFGHIJKLMNOP音樂會」場地租用一案**

**如說明，請查照。**

**說明：**

一、活動訂於 年 月 日租借演藝廳辦理。

二、檢附活動企劃書、演出活動注意事項表、申請書及登記立案影本各一份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文化局

副本：本團存查

XXXX室內樂團

團長 AAA